



建设工程施工中标通知书

编号: XCPJSGC-2025-033

中铁隆工程集团有限公司

联合体成员: 济南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(集团)有限责任公司:

我单位聊城市茌平区博平镇集中供热项目(EPC)项目,在招标管理等部门的监督下,于2025年12月19日在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茌平分中心进行了公开交易。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评审意见,经公示后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。请于2026年01月30日前完成合同的签订,因中标人原因在法定期限内不进行合同签订的,按放弃中标处理。

招标人: (公章)

公共资源交易中心: (业务专章)

2025年12月31日

监督单位: (备案章)

代理机构: (公章)

2025年12月31日

档案号:

市一体化编号:

招 标 人	聊城市茌平区民顺能源科技有限公司
中 标 工 程 项 目	聊城市茌平区博平镇集中供热项目(EPC)
建 设 地 点	聊城市茌平区
中 标 工 程 内 容	聊城市茌平区博平镇集中供热项目(EPC)
中 标 条 件	1、中标价: 施工费 186738072 元; 下浮率: 5.12% ; 勘察设计费: 1979600 元 2、建筑面积: / 3、计划工期: 总日历天数 698 日历天, 其中包含勘察、设计共计 60 日历天。 4、质量标准: 达到国家验收标准合格 5、项目经理: 骆忘川 6、其他: /
备 注:	

说明: 1、本通知书一式五份, 招标人、中标人、招标代理单位、监督单位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各执一份;

2、本通知书经招标人盖章后, 中标人和招标人即可按中标通知书要求签订施工合同, 未经招标监督部门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盖章, 不能作为办理其他建设手续的依据;

3、如有档案号、一体化平台项目编号, 则需填写。